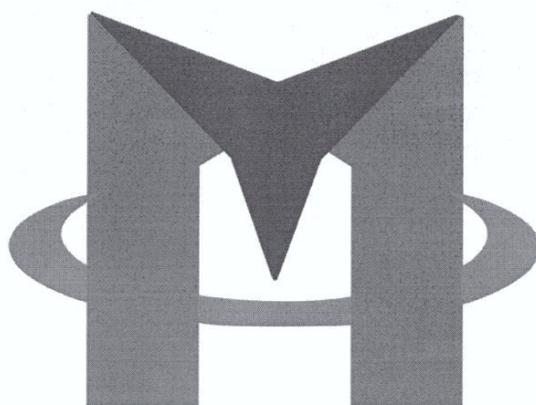


# 永靖县公安局消防车采购项目

## 单一来源采购

## 谈判文件



采购编号：LXZC 2017-006

项目名称：永靖县公安局消防车采购项目

采购人：永靖县公安局

代理机构：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一月

 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YONGMING PROJECT MANAGEMENT CO.,LTD

# 投 标 邀 请 函

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永靖县公安局的委托，就永靖县公安局消防车采购项目以单一来源形式进行采购。（2016年12月26日在甘肃政府采购网进行单一来源采购公示，公示期间无任何质疑）

一、项目名称：永靖县公安局消防车采购项目

二、采购编号：LXZC 2017-006

三、采购预算：600万元

四、招标内容：53米消防云梯车一辆、25吨泡沫水罐消防车一辆

五、实施单一来源采购的理由：

经多方考察论证后，拟采购的53米云梯消防车由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联重科53米消防云梯车，是一款集救援、灭火功能于一体的高级消防车。其采用德国原装进口奔驰3344底盘、中联重科制造的云梯、滑斗救援系统、美国阿密龙水炮、美国进口希尔Hale水泵、美国进口全铝合金伸缩水管等融合而成。整车车身采用全铝合金构架组成，车身具有超耐腐蚀性能。各种电气、液压控制元件采用世界顶级产品，配合极具人性化的控制程序及操作方式，整车具有可靠、安全、稳定、高效、智能等特点。支腿操作拥有自动展开调平和自动收拢两种方式。同时，充分考虑各种紧急情况，支腿操作还可以实现纯手动机械式操作，全方位的对整车安全进行保护。最先进的弧形云梯设计技术，独创的臂架技术，创造性的设计出重量更轻、更经久耐用的云梯。该车配备了先进的中心回转接头，普通消防车受结构设计限制，臂架回转180°后必须回位，而该消防车，臂架可实现连续不间断的360°全方位运动，最大限度的保证了救援的连续性。国内首创的滑斗救援系统，实现滑斗在精确导轨上的快速救援。使得消防车援、灭火同时可以进行。该产品目前是唯一通过了国家强制性认证（3C）、工信部公告及环保核准的产品，产品市场中销售使用多年从未发生安全事故，技术成熟，先后获得中国消防协会科学技术创新奖，湖南省人民政府科学技术进步奖等。同时，中联重科作为中国工程机械行业的领军企业，首家A+H股上市公司，拥有国际先进的技术，规范化管理、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在兰州设有营销售后服务保障中心（4S），配上我公司自主研发的泡沫水罐车将能够提供更良好的本地化售后服务保障，

更加完善的技术方案与计划。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规定：“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或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的，可以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拟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

经多方考察论证后，拟采购的 25 吨泡沫水罐消防车由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联重科 25 吨泡沫水罐消防是在全面吸收国内外同类产品比较优势基础上设计而成，车辆采用国内知名品牌国IV底盘改制而成，功率 309KW，整车比功率达到 7.2，优于国内同类产品；驾乘室可容纳多名消防员，匹配的车载消防泵流量范围为 80 L/s；灭火剂装载罐体采用新材料、新工艺进行防腐保护；车身采用高强铝合金材质构建，能极大提升车辆有效装载量；该车可用于工业与民用建筑 A 类火灾，亦可扑救石化，煤化，油库等 B 类火灾。该车灭火操作简单方便，灭火操作可在车辆尾部右侧集中控制面板上完成，操纵位置远离出水口，操作安全方便。大容量器材箱，可携带更多灭火救援器材，出水口集中布置在车尾，较少占用器材箱空间，因此整车可携带更多灭火救援器材。水罐内壁采用进口技术材料防腐，能有效延长罐体使用寿命，最低使用年限可达 12 年。该车同时具备完善的给大型举高类（高喷车、云梯车、登高车）消防车接力供液体系，有完善的管路、操作系统等与举高车的匹配功能，是举高类消防车救援、灭火得力助手。同时，中联重科作为中国工程机械行业的领军企业，首家 A+H 股上市公司，拥有国际先进的技术，规范化管理、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是目前世界常规类消防车生产厂家中唯一在甘肃兰州设有营销售后服务保障中心（4S）的企业，能够提供良好的本地化售后服务保障。中联重科是国内云梯消防车的领军企业，对于云梯消防车的配套消防车，有极近相似的电子电器系统，服务人员有完备的独特技术解决方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规定：“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或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的，可以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拟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

#### 六、专家论证意见：

专家 1：经考察论证，永靖县公安消防支队拟采购的由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制造的 53 米云梯消防车底盘采用全球最舒适的底盘之一奔驰 3344 技术，能最大程度减缓振动并配有顶级差速器，适合高海拔环境，采用最先进的弧形云梯设计技术，独创的臂架技术，可实现 360° 全方位转动，整车通过国家强制性 3C 认证，安全性能高：

而拟采购的由该公司自主研发的泡沫（25 吨）水罐消防车采用国内知名品牌欧 IV 底盘制造而成，优于国内同类产品而更完善地与 53 米云梯车辆匹配，也与该车队已有设施良好对接，该公司在兰州设有营销售后服务保障中心，管理规范，服务完善。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甘肃省临夏中学 张建元 计算机高级教师

专家 2：因为采购的 53 米消防云梯车需要滑斗救援系统进口水泵，地面属高原松土并且温差较大的寒冷环境，目前满足以上条件且通过 3C 认证、环保核准、性能稳定的只有中联重科制造的 53 米消防云梯车，所以推荐按单一来源采购。又因为 25 吨泡沫车必须在甘肃省设有 4S 服务保障中心，所以根据《政府采购法》第 31 条规定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

临夏回民中学 汪晓瑞 信息技术高级教师

专家 3：经考察论证，永靖县公安局消防支队拟采购的 53 米云梯消防车由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研发，拟采用德国原装进口奔驰 3344 底盘，采用的发动机所提供的功率能有效满足永靖地区的上坡、下坡等各种路况及寒冷环境，国内首创的滑斗救援系统，实现滑斗在精确导轨上的快速救援，通过国家强制性认证（3C）、工信部公告及环保核准的产品。拟采购的由该公司自主研发的 25 吨泡沫水罐消防车，该车灭火剂装载罐体和水罐内壁采用进口技术材料防腐，最低使用年限可达 12 年，其操作系统与云梯车功能匹配，目前在常规类消防车生产厂家中唯一在甘肃兰州有 4S 的企业，所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第三十一条规定：拟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

临夏州森防站 沈平 高级工程师

#### 六、投标人资格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
- 2、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独立法人；
- 3、须提供住所地或业务发生地市（州）、县（区）人民检察院出具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原件；
- 4、须提供由公安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颁发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 七、谈判文件获取方式：

- 1、符合上述资格的供应商登陆临夏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在线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http://www.lxggzyjy.com/>）。

2、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17年1月5日至1月10日（每日00:00-24:00）。

3、招标文件费：免费

注：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供应商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临夏州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投标人需先在临夏州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并获取数字证书，方可办理业务。注册成功后，投标人重新登录系统进行投标报名，免费在线下载电子版标书。并依据系统生成的投标“登记号”（系统会实时发送到投标人手机）交纳投标保证金。（详见《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最下端“公共服务平台”中“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投标人使用说明”）

八、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7年1月12日下午4:30分（北京时间）。

2、开标时间：2017年1月12日下午4:30分（北京时间）。

3、开标地点：临夏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开标厅。

九、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信息

收款人：临夏回族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6630 0101 3577 9000 20

开户行：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园路支行

交款方式：电汇

投标保证金到账查询电话：甘肃银行 0930-6223375

（1）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2）投标保证金提交方式为银行电汇，不接受其他方式的投标保证金。

（3）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提交。

（4）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在银行电汇单附言栏上必须且只填写投标保证金对应的投标项目标段（包）的8位数字登记号。在汇款单附言栏内不填或错填投标“登记号”，交易系统无法识别保证金所对应的项目标段（包）的，将导致投标无效；未按标段（包）逐笔递交保证金的，将导致投标无效。投标保证金其他问题，可查看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最下端“公共服务平台”中“投标保证金办理指南”。

十、采购项目联系人及有关事项：

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李阳

电 话：18193015415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张掖路街道通渭路 1 号

采购人：永靖县公安局 金馥萍

电话：0930-5924017

地址：永靖县刘家峡镇多旺路 6 号

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1月4日

##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规 定
1	<p>综合说明：</p> <p>1) 项目名称：永靖县公安局消防车采购项目</p> <p>2) 2) 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六个月内交付验收</p> <p>3) 招标内容：53米消防云梯车一辆、25吨泡沫水罐消防车一辆</p> <p>4) 采购预算：6000000.00元</p>
2	<p>采购人：</p> <p>1) 单位名称：永靖县公安局</p> <p>2) 单位代表：金馥萍</p> <p>3) 联系电话：0930-5924017</p>
3	<p>招标机构：</p> <p>1) 单位名称：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2) 联系人：李阳</p> <p>3) 联系电话：18193015415</p>
4	<p>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乙方30%的预付货款，在货物交接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乙方65%的货款，剩余5%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一年后支付。</p>
5	<p>投标人资质文件要求：</p> <p>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p> <p>2) 国家和地方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p> <p>3) 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p> <p>4) 须提供由公安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颁发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p> <p>5) 法定代表人授权函（原件）；</p> <p>6)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p> <p>7) 须提供住所地或业务发生地市（州）、县（区）人民检察院出具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原件（原件制作到投标文件正本中）；</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注：以上条款为所有招标项目必须提供的文件，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p>

	<p>所有证书复印件必须加盖企业公章，另标注“与原件一致”字样或加盖“与原件一致”条章。证书未按规定年检、复审或未按上述要求制作投标文件的，将视为无效投标。</p> <p>注：以上列明的资质文件原件须装订到投标文件正本里面，1) 2) 3) 4) 项证书原件须带至开标现场进行审核，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p>
6	<p>投标有效期：<u>60</u>天</p>
7	<p>投标保证金数额及交纳方式：</p> <p>投标保证金：<b>100000.00</b>元（大写：壹拾万元圆整）。</p> <p>账户名称：临夏回族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开户行：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园路支行</p> <p>账号：6630 0101 3577 9000 20</p> <p>交款方式：电汇</p> <p>投标保证金到账查询电话：甘肃银行 0930-6223375</p> <p>(1) 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p> <p>(2) 投标保证金提交方式为银行电汇，不接受其他方式的投标保证金。</p> <p>(3) 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提交。</p> <p>(4) 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在银行电汇单附言栏上必须且只填写投标保证金对应的投标项目标段（包）的8位数字登记号。在汇款单附言栏内不填或错填投标“登记号”，交易系统无法识别保证金所对应的项目标段（包）的，将导致投标无效；未按标段（包）逐笔递交保证金的，将导致投标无效。投标保证金其他问题，可查看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最下端“公共服务平台”中“投标保证金办理指南”。</p>
8	<p>谈判响应性文件份数：</p> <p>谈判响应性文件一式二份，正本1份，副本1份。分别用标有“正本”和“副本”字样的专用信封独立密封；</p> <p>开标信封（谈判报价表）单独密封1份；</p> <p>电子版U盘一份（谈判响应性文件正本，谈判报价表电子版）单独密封1份；</p> <p>未按上述要求制作分装标书的，谈判响应性文件将被拒绝，对供应商产生的</p>

	不利因素由其自行承担。
9	谈判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7年1月12日下午4:30（北京时间）
10	开标时间：2017年1月12日下午4:30（北京时间） 地 点：临夏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开标室
11	增减变更：合同商谈时，买方有权根据实际需要，对货物数量进行适当调整。数量增减幅度在10%之内。
12	<p>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目录或环境标志产品目录或无线局域网产品目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先采购办法见评标方法和标准。</p>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5〕68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6-10%后参与评审。</p>

# 1. 总 则

## 1.1 谈判文件涉及术语的内涵及解释

- 1) “政府采购当事人”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的各类主体，包括采购人、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等。
- 2) “采购人”是指永靖县公安局。
- 3) “招标代理”是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4) “投标人”是指向本次招标人提交谈判响应性文件的供应商。
- 5)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6) “谈判文件”是指由招标代理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
- 7) “谈判响应性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谈判文件向招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 8) “采购文件”是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谈判文件、谈判响应性文件、评标标准、评标报告、定标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 9) “货物”是指供应商成交后根据采购文件和合同的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软件、设备等。
- 10) “服务”是指供应商中标后根据谈判文件和合同的规定提供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

## 2. 投标须知

### 2.1 招标

#### 2.1.1 综合说明

本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已办理招标申请，并得到招标管理机构批准，现通过招标来择优选定货物服务的供货商。本谈判文件包括本文所列内容及按本须知发出的全部和补充资料。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技术规范等实质性的条件和要求。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的全部内容及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全部内容，熟悉谈判文件的格式、条件和范围。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相关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谈判文件相关内容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 2.1.2 谈判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谈判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机构。招标机构联系方式见“投标资料表”。招标机构对其在“投标资料表”中所述投标截止期七(7)天以前收到的对谈判文件的澄清要求，如认为有必要，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购买谈判文件的供应商(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 2.1.3 谈判文件的修改与补充

投标截止日期3天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时对谈判文件进行修改。

谈判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招标人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谈判文件修改的知晓，也将视为对修改内容接受的默认。对于未在谈判响应性文件中对修改内容做实质性响应的，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未确认者自行承担。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谈判文件的补充或修改内容进行考虑和研究或由于其他原因，招标人可决定是否延长谈判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上述每一投标人。

### 2.2 投标

#### 2.2.1 投标综合要求及说明

1) 投标人投标应按照招标人标书要求有分包的按分包投标，且每包只能报一个方案进行投标，投若干包的可将分别投标书汇集于总标书中。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对投标产品技术性能的描述因欠缺或漏报而影响对投标人谈判响应性文件的评比，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3) 投标人在谈判响应性文件中所列出的所有货物、配件、软件等均视为包含在投标项目以及报价中；

4) 投标人在本次项目中所提供的货物对于谈判文件中的技术参数要求必须满足，并提供生产厂家或开发商的授权文件，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要求；

5) 招标人发现具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中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和财政部令[2004]第18号中第七十四条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及第七十七条规定的，有权宣布投标程序和结果无效，在涉标的公证性与违法问题的调查或检查中，中标供应商如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视其情节，招标人也有权宣布中标结果视同无效。招标人同时报备同级财政部门确认，并对投、中标人的损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6) 招标人可视投标品目价格情况适当增加或减少采购数量，并保留拆包或取消采购某些品目的权力；

7)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8) 本次投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2.2.2 谈判响应性文件的制作**

投标人须按谈判响应性文件一份正本，一份副本制作谈判响应性文件，必须按照下列编制顺序给文件编制页码并装订成册，在封面分别加盖“正本”或“副本”印样。

1) 商务文件部分应包括：

- (1) 投标函
- (2) 工商营业执照等资格证明文件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 (5) 检察院查询函原件
- (6) 公安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颁发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 (7)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2) 技术文件部分应包括：

- (1) 投标货物偏离表（附件5）
- (2) 产品说明书或产品彩页（原件）

- (3) 其他技术响应、样本资料及附件
- (4) 投标人推荐的选件清单(如果有的话)
- (5) 投标人一般情况表（附件8）
- (6) 投标人近两年已完成类似项目一览表
- (7)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 2.2.3 投标报价

投标价格应包括完成谈判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全部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投标价格采用唯一价格，即不得为某一范围价格。投标货币为人民币。

### 2.2.4 投标有效期

谈判响应性文件在正式递交日期起 60 日内有效。

### 2.2.5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数额及交纳方式：

投标保证金：100000.00 元（大写：壹拾万圆整）

账户名称：临夏回族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园路支行

账号：6630 0101 3577 9000 20

交款方式：电汇

投标保证金到账查询电话：甘肃银行 0930-6223375

(1) 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2) 投标保证金提交方式为银行电汇，不接受其他方式的投标保证金。

(3) 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提交。

(4) 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在银行电汇单附言栏上必须且只填写投标保证金对应的投标项目标段（包）的 8 位数字登记号。在汇款单附言栏内不填或错填投标“登记号”，交易系统无法识别保证金所对应的项目标段（包）的，将导致投标无效；未按标段（包）逐笔递交保证金的，将导致投标无效。投标保证金其他问题，可查看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最下端“公共服务平台”中“投标保证金办理指南”。

成交人的投标保证金待交纳了履约保证金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无息退还；未成交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成交结果公示 3 个工作日后且无异议，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对于未能按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招标人将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谈判文

件的要求而予以拒绝，即为无效投标。

如供应商有下列情况，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其谈判响应性文件的；
- 2)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签订合同的；
- 3) 投标人有违法违规行为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
- 4)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2.6 谈判响应性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投标人应准备谈判响应性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报价表正本一份；电子版谈判响应性文件一份（U盘）（须提供谈判响应性文件正本扫描件、投标报价表电子版）。若正本、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谈判响应性文件中除要求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的内容必须签字、盖章外，其他每页也须加盖公章。谈判响应性文件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水打印或书写。全套谈判响应性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招标人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修改处应由谈判响应性文件签字人签字证明。

#### **2.2.7 谈判响应性文件格式**

谈判文件提供的规定格式包括以下五个内容：

- 1) 投标函（见附件 2）
- 2) 法人授权函（见附件 3）
- 3) 投标报价表（见附件 4）
- 4) 投标货物偏离表（见附件 5）
- 5) 生产厂家授权函（见附件 6）

谈判文件未提供的格式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 **2.2.8 谈判响应性文件的密封**

投标人应将谈判响应性文件正、副本分别用标有“正本”和“副本”字样的专用信封独立密封，报价表应单独密封，电子版谈判响应性文件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项目名称”、“采购编号”、“投标人名称”（盖章）、“详细地址”、“邮政编码”、“电话”和“请勿于 2017 年 月 日之前启封！”（盖骑缝章）的提示警句等。如果外层包封没有按上述规定密封并加注标志，将被视为无效响应，且采购方将不承担投标文件错放或提前开封的责任。

为方便招标人唱标，投标人将开标信封（投标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4）单独密

封，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封装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对投标人产生的不利因素由其自行承担。

### **2.2.9 谈判响应性文件递交**

谈判响应性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临夏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开标厅，招标人将拒绝接受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谈判响应性文件。

### **2.2.10 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为 2017 年 1 月 12 日下午 4:30 北京时间)

招标人可以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招标人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力、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

### **2.2.11 谈判响应性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投标人可以在递交谈判响应性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机构递交修改或撤回其谈判响应性文件的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能更改谈判响应性文件。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单独密封在一个信封中，在信封上注明“修改”或“撤回”的字样。同时，信封上还须按谈判响应性文件的密封要求加写标志。

## **2.3 开标**

招标人将于“投标邀请函”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举行开标会议，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必须参加开标会议。

开标会议在有关监督部门的监督下，由招标人组织并主持，对谈判响应性文件进行检查，除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合格撤回通知的谈判响应性文件不予开封外，将检查谈判响应性文件是否符合谈判响应性文件的密封要求。

开标后，将由招标人按照递交谈判响应性文件的先后顺序公开宣读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表所有内容，以及招标人认为必要的其它内容。

招标机构有权就谈判响应性文件中含混之处向供应商提出询问或澄清要求。

## **2.4 合同的授予**

### **2.4.1 成交通知书**

招标代理根据谈判小组的评议结果，公布拟成交结果，在法定公示时间后且无质疑的情况下，该结果将作为是正式成交或签订供货合同的凭据。招标代理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成交的供应商其投标被接受。在该通知书中将给出成交人应按本合同实施、完

成和维护项目的成交标价（合同条件中称为“合同价格”）、交货日期、地点以及其他相关事项。

成交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2.4.2 合同授予原则**

招标代理将把合同授予经谈判小组评议推荐，在法定公示时间后，收到成交通知书的投标人。若因成交人违约或因不可抗力等原因不能被授予合同，则合同将授予排序在该投标人之后的下一个投标人。

#### **2.4.3 合同的签署**

成交人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与成交人是合同权利与义务的直接、全部责任承担人。招标代理所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拒绝签订供货合同或擅自改变中标内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定金法则及损害赔偿的原则处罚并办理。若成交人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变相签订合同，招标代理依监督职能可采取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等措施，并可按照财政部令[2004]第18号第六十八条、第七十五条、第七十六条规定办理。此时可由招标代理按照排名顺序与下一供应商签订合同。

#### **2.4.4 其他**

成交后谈判文件和谈判响应性文件未尽事宜另行商定。本谈判文件由招标代理负责解释。

## 3. 澄清和质疑

### 3.1 综合说明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被质疑人提出询问，被质疑人应当及时予以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投标人询问和质疑实行实名制。供应商询问和质疑应当有事实根据，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询问或质疑，干扰政府采购正常的工作秩序。投标人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必须是参与被质疑项目的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质疑有效期内提起质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质疑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书面质疑书，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被质疑人的名称、地址、电话；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具体事项、请求和主张；提起质疑的供应商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质疑日期。质疑书的递交应当采取当面递交的形式。

### 3.2 对谈判文件的澄清和质疑

投标人应尽早购买采购文件，若对谈判文件有疑问需要澄清或质疑，须在开标前3个工作日内由澄清或质疑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供应商（必须为法定代表人授权进行该项目投标的被授权人）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递交澄清或质疑函(原件)，并登记备案。澄清或质疑函须有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字。澄清函应说明需要澄清的内容，质疑函除应说明需要质疑的内容外，还应提供能够证明质疑内容的相关书面证据。澄清或质疑函应内容真实，证据充分，不得进行恶意质疑。由法定代表人递交澄清或质疑函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由授权供应商递交澄清或质疑函时，还须提供法人投标授权函和质疑授权函（均为原件）及被授权投标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须正反面清晰、有效，并要求由该身份证持有人在复印件正反面非空白位置注明“该复印件用于在\_\_\_\_\_项目澄清或质疑使用”字样，并由身份证持有人签字确认。上述资料均须加盖公章。

招标代理在投标截止日3天前根据澄清或质疑函的具体内容相应作出答复或不予答复，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作出答复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澄清或质疑的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或在甘肃政府采购网上予以公布。递交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招标人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质疑答复的知晓，也将视为对质疑答复内容接受的默认。对于未在谈判响应性文件中对修改内容做实质性响应的，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未确认者自行承担。同时招标代理可以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3.3 对招标过程和拟成交结果的质疑

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和拟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投标人于甘肃政府采购网发布拟中标结果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由质疑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投标人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递交质疑函（原件），并登记备案。质疑函须有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字，除应说明需要质疑的内容外，还应提供能够证明质疑内容的相关书面证据。质疑函应内容真实，证据充分，不得进行恶意质疑。由法定代表人递交质疑函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由授权供应商递交质疑函时，还须提供法人投标授权函和质疑授权函（均为原件）及被授权供应商的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须正反面清晰、有效，并要求由该身份证持有人在复印件正反面非空白位置注明“该复印件用于在\_\_\_\_\_项目质疑使用”字样，并由身份证持有人签字确认。上述资料均须加盖公章。

招标人应在受理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根据质疑函的具体内容及时向递交质疑函的投标人作出答复或不予答复，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作出答复的以书面形式通知递交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或在甘肃政府采购网上予以公告。递交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招标人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质疑答复的知晓，也将视为对质疑答复内容接受的默认。

### **3.4 澄清或质疑不予受理的情况**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被质疑人不予受理，由此产生的影响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一)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供应商的；
- (二)被质疑人为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之外的；
- (三)所有质疑事项超过质疑有效期的；
- (四)以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书送达之外方式提出的；
- (五)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 **3.5 其他**

质疑地点：永靖县公安局警务保障室

## 4 货物需求

### 4.1 货物需求一览表

53 米消防云梯车	
<b>一、整车技术参数:</b>	
1、排放标准:	欧IV
2、驱动形式:	≥6×4
3、功率:	≥ 325kW
4、工作高度:	≥50 米
5、最大作业幅度:	≥18 米
6、梯架:	六节同步伸缩桁架梯
7、水路系统:	不锈钢及铝合金全硬管系统
<b>二、底盘性能参数:</b>	
1、型号:	德国奔驰、瑞典斯堪尼亚等同类进口产品
2、驱动型式:	≥6 ×4
3、发动机功率:	325kW (435 马力) / (1800r/min 时)
6、最高车速:	104km/h
<b>三、支腿</b>	
1、型式:	H 型
6、支腿操作:	自动展开调平和自动收拢, 应急状态可以手动操作
<b>四、臂架及转台</b>	
1、梯架节数:	6 节
2、梯架布置形式:	6 节梯架车身后置, 同步伸缩
3、中心回转接头:	水、电、液一体式
4、回转机构:	马达驱动减速机实现任意 360° 连续回转
5、回转支承:	外齿、接触球式
6、防护栏:	两侧和后部装有高不低于 1100mm 的不锈钢护栏
<b>五、工作斗</b>	
1、结构型式:	钢制结构, 铝合金门、特制铝型材防滑地板

- 2、平台面积： $\geq 1.0\text{m}^2$
- 3、防护栏高： $\geq 1100\text{mm}$
- 4、配置工作灯、安全绳环
- 5、调平方式：电比例阀驱动液压缸实现自动调平
- 6、工作斗载荷： $\geq 225\text{kg}$

## 六、滑斗

- 1、结构型式：框架折叠结构，铝合金门，行车时折叠在梯架后上部
- 2、滑斗驱动型式：液压马达驱动卷扬机，通过滑轮组带动钢丝绳驱动。
- 3、滑斗升降速度： $\geq 0.8\text{m/s}$
- 4、滑斗额定载荷： $\geq 150\text{kg}$
- 5、滑斗工作时的变幅角度： $55^\circ \sim 75^\circ$
- 6、平台面积： $> 0.8\text{m}^2$
- 7、围栏高度： $> 1100\text{mm}$ 。

## 七、安全保护系统

- 1、上下车互锁：支腿未展开，梯架不能动作；梯架离开支架，支腿不能动作。
- 2、梯架的缓冲保护：极限位置以及突然操作手柄，系统能自动实现加减速。
- 3、回转对中：回转在接近中位时，自动降速，确保中位精确对准。
- 4、水路超压保护：当水炮入口压力超过额定值时，报警并限制发动机继续加速。
- 5、水罐涨罐保护：除了设置足够大孔径的溢水口，还设置罐口压力溢流装置，水罐补水时，防止意外超压。
- 6、软腿保护：当梯架在动作过程中，支腿出现虚腿，自动切断危险方向的动作。
- 7、应急功能：上车操作阀和支腿操作阀都带有应急手动操作；系统带有应急动力单元，发动机或油泵出现故障时，用于收拢梯架和支腿。
- 8、发动机限速：梯架动作时，自动限制发动机转速；当水泵工作时，防止水路超压或水泵超速，自动限制发动机转速。
- 9、梯架限幅保护：梯架接近极限幅度时，能自动缓慢停止。

- 10、回转缓冲保护： 回转突然停止，系统能够有效实现缓冲。
- 11、泵房保暖： 泵房保暖系统，防止水低温冻结。
- 12、梯架回转限位保护： 当梯架回转到短支腿侧时切断往危险方向的回转动作。
- 13、工作斗防碰撞： 当工作斗接近障碍物时，系统报警并停止危险方向的继续靠近。
- 14、支腿动作报警： 支腿动作时，声光自动报警，防止触碰伤人。
- 15、超风速报警： 当风速超过 12.5 米/秒时，声光自动报警。
- 16、工作斗载荷超重保护： 当工作斗超过 10%额定载荷时，报警并停止所有动作。
- 17、工作斗倾翻保护： 当工作斗倾斜超过 7° 时，切断所有动作。
- 18、支腿未缩提示： 如支腿未缩到位，光自动报警，防止行车发生事故。
- 19、器材箱门未关提示： 如器材箱门未关，光自动报警，防止行车发生事故。

## 八、电气系统

- 1、控制系统：基于 CAN 总线的智能控制系统（控制器+显示屏+控制程序）。
- 2、操作位置(三个)：一个在转台左侧，一个在工作斗，一个在车辆后部（支腿操作和水泵操作）。
- 3、灯光照明系统：臂架顶端带有一个 35W 氙气探照灯，操作仪表台设置仪表照明灯。
- 4、警灯警报器系统：驾驶室顶设置长排警灯、车身左右上部各有三个长方形红蓝相间频闪警灯，车尾左右各设一个方形红色/蓝色频闪警灯；警灯警报器在驾驶室内集成操作，警报器具备消防警报声、警笛声、对外喊话等多种功能。警报器功率 100W。
- 5、接插件：采用防水性能达到 IP67 的进口接插件。
- 6、支腿操作：两种形式：自动展开式、手动强制式。
- 7、臂架操作：脚踏开关+手柄控制、手动强制操作。

## 九、液压系统

- 1、液压系统型式：变量泵+比例阀系统进口。
- 2、系统压力： 23MPa。
- 3、梯架操作阀：液压先导高性能电磁比例阀，梯架动作时，发动机转速自动调节。
- 4、支腿阀：电磁比例阀，支腿自动动作时，发动机转速自动升高。
- 5、应急泵：应急泵一个。
- 6、滤油器：进口件，泵出口一个管路滤油器、油箱一个回油滤油器，带滤芯堵塞发讯指示。

7、液压油规格： L-HM32（南方地区）； L-HV32（北方地区）。

8、平衡阀：进口

9、换向阀：进口

10、溢流阀：进口

#### **十、取力器**

1、型式：消防泵取力器为夹心式，带离合器功能，可远程操作。

        油泵取力器为机械式。

2、取力操纵方式：电气控制。

3、位置：消防泵取力器位于离合器和变速箱之间，油泵取力器位于变速箱右下部。

#### **十一、车身**

1、材质：骨架采用高强度铝合金专用型材，蒙板为全铝合金板。

2、结构：器材箱骨架采用高强度铝合金型材内藏式搭接技术搭建，蒙板与骨架之间采用高强度结构用粘结胶粘结，车身外表面光滑、平整、美观，有效减震，避免松动。

3、爬梯：左右各一。

4、整车油漆：车身外露表面主要为红色光亮漆，顶部采用防滑油漆或铝合金花纹板。

#### **十二、随车文件清单**

1、使用说明书两份

2、随车工具清单一份

3、随车附件及备份清单一份

4、底盘随车文件一套

## 25 吨泡沫水罐消防车

### 一、整车技术参数

- 1、型号：25 吨泡沫消防车
- 2、消防泵：国产
- 3、引水器：国产
- 4、比例混合器：国产
- 5、消防炮：国产
- 6、水罐：优质碳钢钢板整体焊接，内部特殊防锈处理
- 7、水路系统：不锈钢及铝合金硬管
- 8、车身：铝合金骨架蒙皮、卷帘门结构
- 9、颜色：车身 R03 红色、液罐 R03 红色

### 二、底盘

- 1、底盘型号：中国重汽、北奔、五十铃等国产底盘
- 2、发动机型号/型式：D12.42-40 电控共轨柴油发动机
- 3、发动机功率：300kW 以上（420 马力）/（2000r/min 时）
- 4、发动机最大扭矩：1820Nm/（1100~1400r/min 时）
- 5、排放：国IV
- 6、驾驶室：单排加长驾驶室，乘员 2 人；驾驶室手动液压翻转装置；遮阳板（仅驾驶员）；电动风挡雨刷；暖风器；无氟空调；倒车镜；中央储物箱；2 级脚踏；后睡床床板等

### 三、水路系统

- 1、水路系统额定压力：1.0MPa
- 2、水箱容量：20000kg
- 3、泡沫箱容量：4550 kg
- 4、水炮型式：手动控制水炮、实现水平回转、俯仰。
- 5、水炮安装位置：水罐顶部
- 6、水管路：304 不锈钢或铝合金
- 7、水路接口：  
车身后左侧：  
注水口：卡式消防接口 DN80 2 个

车身后右侧：

注水口：          卡式消防接口 DN80                          2 个

车身后部：

出水口：          卡式消防接口 DN80                          4 个

进水口：          内扣式消防接口带滤网 DN150                  1 个

8、水罐材料：          优质碳素钢, 内部特殊防腐处理； 底板厚度 5mm, 侧度 4mm, 顶板、隔板 3mm。

9、罐体连接方式：      弹性连接

#### 四、电气系统

1、操作及控制：  车身后部集中操作控制。

2、警灯报警器系统：  驾驶室顶有一个长排警灯、车身左右上部各有四个长方形红蓝相间频闪警灯，车尾左右各设一个方形红色/蓝色频闪警灯；警灯报警器在驾驶室内集成操作，报警器具备消防警报声、警笛声、对外喊话等多种功能。报警器功率 100W。

3、接插件：  采用防水性能达到 IP67 的进口品牌接插件。

4、水泵取力：  在驾驶室内操作，在车身后部操作面板上有取力状态指示灯。

#### 五、取力器

1、型式：  夹心式全功率取力。

2、取力操纵方式：  电控气动。

3、位置：  位于离合器与变速箱之间。

#### 六、车身

1、材质：  骨架采用高强度铝合金专用型材，蒙皮为阳极氧化处理的铝合金板。

2、结构：  内藏式器材箱骨架采用高强度铝合金型材搭建，车身蒙皮与骨架之间采用高强度结构用粘结胶粘结，保证车身外表面光滑、平整、美观；箱内器材架采用高强度铝合金型材搭建，器材架布置合理，强度高，外形美观，组合灵活，最大限度利用空间放置器材，提高空间利用率和可变性。

3、器材箱门：  共 5 个，器材箱左右两侧和泵室门为高强度铝合金卷帘门，配备自动开启照明灯。罐体下方器材箱左右各有 1 个上翻门，配自动开启照明灯。

4、翻门：  采用铰链结构与车身联接，翻门位于泵房左侧、右侧与后面，配备安全锁扣，内部为器材箱或水路接口。

5、爬梯：车身后部一个，上端固定，下端可翻转落下。

6、整车油漆：车身外露表面主要为红色光亮漆，帘子门为铝型材阳极氧化色，罐体表面为红色皱纹漆，顶部采用铝合金防滑花纹板。

## 七、随车文件清单

1、使用说明书两份

2、随车备件及附件清单一份

3、底盘随车文件一份

4、产品合格证一套

5、装箱单一份

## 八、随机工具及器材清单（PM250）

1、吸水管Φ1508 米

2、滤水器 FL150 一件

3、吸水管扳手 6” 两件

4、三分水器 FFS80 一件

5、集水器 FJ150 一件

6、灭火器一件

7、80 水带（16 型 20 米）六盘

8、65 水带（16 型 20 米）六盘

9、消火栓扳手（地上 FB450、地下 FB×800）各一件

10、开关直流水枪 QZG3.5/7.5 两把

11、多功能水枪一把

12、泡沫枪 PQ8 两把

13、水带包布四块

14、水带挂钩两个

15、异径接口 KJK65 雌/80 雄两个

16、异型接口 KXK65 内扣/80 雄两个

17、异径接口 KY150/KT100 一个

18、泡沫外吸管一根

19、备胎一个

20、底盘随车工具一套

4.2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六个月内交付验收。

4.3交货地点：永靖县公安局指定地点。

## 5. 服务要求及双方权利义务

### 5.1 项目实施要求

供货方应按合同要求及时提供所需货物。

### 5.2 供货与验收

货物交付后应保证满足在谈判文件中提出的应用要求；采购人签订合同之日起 10 日内交货，供货批次按采购人通知完成供货（特殊情况除外）；供应商应按要求将货物送达到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 5.3 投标货物的运输和保险由供应商负责，费用由采购方负责。

### 5.4 货物验收

谈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详细的供货清单，由采购人确认。当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的现场后，采购人和谈判供应商依据供货清单共同对货物进行检验，并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标准：按照国家相关质量规定。

### 5.5 印刷服务程序

- (1) 乙方根据合同规定安排印刷服务。印刷品排版完毕后，乙方必须将版样送交采购人校对确认，采购人校对并签字确认后，方可开机印刷。
- (2) 印刷成品经采购人验收、签字确认后，根据合同的付款方式，乙方与采购人办理结算手续。

### 5.6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5.6.1 甲方的权利

- (1) 根据乙方投标文件中有关内容，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生产、管理情况进行检查。
- (2) 有权对印刷服务质量进行监督和检查，对发现和采购人投诉的问题进行调查和处理。
- (3) 因乙方违反协议规定给甲方或采购人造成损失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 (4) 受理采购人对乙方违反本协议规定行为的投诉。如投诉情况属实，通知乙方及时纠正。
- (5) 甲方对采购人服务费用的拖欠不承担任何责任。

#### 5.6.2 甲方的义务

负责协调与乙方服务方面的关系，与有关部门一起解决和处理服务过程中所发生的纠纷。

#### 5.6.3 乙方的权利

- (1) 乙方有权拒绝甲方及采购人提出的除印刷服务以外的不合理要求。
- (2) 对服务费用未落实或服务费用不足的印刷服务业务，有权拒绝承接。

#### **5.6.4 乙方的义务**

- (1) 严格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消防车辆制造行业相关规章制度，守法经营，按章办事，自觉维护甲方的利益。
- (2) 加强内部管理，提高服务质量，按照本协议及与采购人签订的消防车采购合同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自身的职责，保证不发生质量问题。
- (3) 建立健全保密制度。乙方对所承印的内容承担保密义务，由乙方原因造成泄密，对因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 (4) 建立专人负责制度。应保证有专人负责甲方采购人的服务事宜，包括联系、完工验收等。
- (5) 原则上按国家统一的标准服务，若采购人有服务要求，应积极配合，满足采购人需求。

## 6. 评标原则及办法

### 6.1 评标工作中的原则及组织

#### 6.1.1 原则

招标人组织评标，在监督部门监督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组建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标专家共同组成，谈判小组成员应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宗旨，认真细致地做好评标工作。

1) 谈判小组成员人数不少于3人，为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 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的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 谈判小组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谈判响应性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 6.1.2 组织

1)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从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谈判小组。谈判小组根据谈判文件要求负责谈判响应性文件的商务审查评价和技术部分审查评价。

2) 招标机构：由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工作人员组成，负责谈判文件的制作，对外联系，开标、评标的会务工作，整理并向评标组分发投标资料、谈判响应性文件；做好投标开标和评标会议记录；对评标过程中的原始文件进行归档；随时印发需要的文件资料，对各种咨询函件及档案文件的统收统发。

3) 监督部门：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纪检组、州采购办等有关监督部门组成，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谈判文件的规定，对整个评标过程进行监督，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防止违法行为的产生。

4) 审核小组：由监督部门和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项目负责人共同组成，负责对谈判小组填写的商务打分表和技术打分表进行统计审核，并汇总计算总分。

### 6.2 评标内容

谈判小组将审查投标书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文件签署是否合格、谈判响应性文件的总体编排是否有序。

招标人将组织谈判小组审查谈判响应性文件是否完整，审查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评估供应商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如果谈判小组认定供应商未完全响应

谈判文件，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谈判小组可以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谈判响应性文件进行校核，修正错误的标准如下：

1) 如果用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以文字数额为准。

2) 当单价与总价之间不一致时，通常以标出的单价为准。除非谈判小组认为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此时应以标出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3) 对于谈判响应性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谈判小组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4) 谈判小组审查每份谈判响应性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谈判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谈判响应性文件应该与谈判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谈判小组决定谈判响应性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谈判响应性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5) 如果谈判响应性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谈判文件的要求，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 **6.3 评标标准**

1) 评标小组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

2) 招标机构按规定的规则和程序组织评标、定标工作。

3) 量化计分、综合评标。首先在保证满足需求、保证质量的前提下，以投标商谈判响应性文件中提供的货物价格、性能、主要货物相关要求、质保年限、售后服务承诺及资信条件、合同履行、谈判响应性文件完整性等内容进行量化计分、综合评标。

4) 具体评标办法以开标会现场宣读评标办法为准。

### **6.4 评标的程序和方法**

#### **6.4.1 评标程序**

1) 谈判响应性文件的初审：谈判小组依据谈判文件的要求，对所有投标人提交的谈判响应性文件进行初步审核，了解其对谈判文件是否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重点把握以下几点：

(1) 投标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

(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

- (3) 谈判响应性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 (4)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5) 投标报价实质性不完整的;
- (6) 谈判响应性文件的格式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7) 重要技术指标和参数不满足招标要求的;
- (8) 交货期、质保期未满足要求的;
- (9) 投标人有违法违规行为的;
- (10) 投标人试图对招标人、招标机构和谈判小组的评标、比较或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
- (11) 符合“投标资料表”中列明的其它废标条件的。

如果投标人的标书未通过初步审核，评委会拒绝对其作进一步的评审。

## **6.5 谈判小组的职责及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 **6.5.1 谈判小组的职责**

谈判小组完成评标后，提出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谈判小组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主要内容包括：

- 1)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 购买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谈判小组成员名单;
-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 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 5) 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序表;
- 6) 谈判小组的授标建议。

评标报告由谈判小组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谈判小组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谈判小组应当对此做出书面说明并纪录在案。

### **6.5.2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18 号第五十九条之规定，招标人依法享有经授权的中标供应商确定权，在资质技术合格的基础上进行价格谈判，价格谈判谈到预期范围之内才能成交，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按废标处理。

。

拟成交供应商确定后，由招标人以公告的方式发布成交公告，拟成交公示届满后，由招标人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要求其按实际供货量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6.6 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谈判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经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核批准的除外，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采购当事人。

## 6.7 无效投标

遇到下列情况之一时，供应商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未参加开标会议的；

2) 投标人未按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的；

3) 投标人未按要求递交提交本项目投标保证金进帐单或电汇凭证等银行证明文件的；

4) 谈判响应性文件未按规定编制、标注、密封、封装的；

5) 谈判响应性文件无投标人公章和法人或者法人授权代理人的印章或签字的；

6) 投标函、法人授权函、生产厂家授权函、投标报价表及投标货物偏离表未按规定格式填报的；

7) 投标人未能提供法人授权函等证明文件和资料的，或提供的证件不齐或无效；

8) 谈判响应性文件未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或者填写的内容不全，或者辨认不清产生歧义，或者涂改处未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法人或法人授权的代理人的印章或签字的；

9) 谈判响应性文件中每包以两个及两个以上的方案进行投标的（谈判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10) 谈判响应性文件未能对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

11)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谈判文件要求的，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谈判响应性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

- 12) 谈判响应性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13) 投标有效期不足 60 天的;
- 14) 在评标过程中, 如果供应商试图在投标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招标人施加任何影响的;
- 15)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弄虚作假等方式投标的;
- 16) 经核实两个或两个以上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性文件有雷同或有抄袭行为的;
- 17)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投标;
- 18) 谈判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件。

## 7、附件

附件 1：采购合同格式

附件 2：投标函

附件 3：投标保证金

附件 4：法人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 5：投标报价表（开标一览表）

附件 6：投标分项报价表

附件 7：生产厂家授权函

附件 8：投标货物偏离表

附件 9：产品质量保证与服务承诺函

附件 10：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附件 11：近三年已完成类似项目一览表

附件 12：投标人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附件 13：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附件 14：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以上附件内容详见后附件）

# 附件 1

## 永靖县公安局消防车采购项目

# 合 同

合同编号：LXZC 2017-

需 方：永靖县公安局

供 方：

年 月 日

## 永靖县公安局消防车采购项目项目合同

根据“永靖县公安局消防车采购项目【招标文件编号：\_\_\_\_\_】的招标结果，\_\_\_\_\_（以下简称需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方）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编号：

二、签订地点：

三、草拟时间：\_\_\_\_\_年 月 日

四、合同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招标文件编号\_\_\_\_\_】投标文件的规定，供需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货物品名、生产厂商、规格、数量等信息详见供货一览表。

2、价格解释：合同价格包括成本、税款、包装、运费、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价格一次确定不再变更。

五、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成交结果表，合同所附供货一览表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如果供货一览表的内容与投标文件和成交结果表不一致时，以投标文件和成交结果表为准。

六、合同金额：\_\_\_\_\_（¥ \_\_\_\_\_元）

七、一般条款：

1、供方所提供的货物符合国家现行有效标准，并为正规制造厂商生产的合格产品，因质量问题而发生的任何故障由供方负责。

2、供方承担交货前的一切责任和费用。

3、需方在交货地点验收，如发现损坏、缺件等问题，由供方负责。

4、付款方式：

5、供需双方签订的合同，应在临夏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监督下认真履行。

6、违约责任：供方应依据合同规定时间按时交货，如不能，由此给需方带来的损失由供方负责。

7、质量验收：

(1) 到货后需方组织专人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在验收单上签署“验收合格”字样，逾期验收视为验收合格。

(2) 需方在验收中发现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和验收标准或有异议时，应及时通知供方，供方应在接到通知后三天内给予答复，并负责处理，若需送法定质检部门检验，检验费用由供方承担。如发现货物质量严重不符合质量要

求的，需方可通知供方停止供货，解除合同。

(3) 供方中标后货物调整的数量必须控制在 10%以内，如不符合要求的，需方可通知供方停止供货，解除合同。

八、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和验收单位：

1、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六个月内交付验收。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的交货地点

3、验收单位：永靖县公安局

九、经济责任：

(一) 供方责任

(1) 供方不履行合同或交付的货物全部或部分不符合合同要求的，需方有权拒收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全部或部分货物，供方须向需方支付拒收货物价款总额 10%的违约金。

(2) 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时，需方同意利用的按质论价，不能利用的，供方负责包退包换。由于上述原因导致延误交货时间的，每延误一日，供应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物价款总值的 5%向需方偿付违约金。

(3) 供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日期交货，每逾期一日，供方必须向需方支付逾期交货部分货物总额 5%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30 日，需方有权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4) 供方提供的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尺寸大小负责包换，不视为质量问题）货物超过本合同总量的 10%时，视为整批货物不合格。

(二)、需方责任

需方无正当理由，中途退货或拒绝收货，应向供方支付退货部分货款总额 10%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及运输费用。

十、合同解释：

如合同条文存在歧义，《合同法》又无明文规定，依照交易习惯和采购当事人订立合同的目的做合理并且善意的解释，以维护交易安全和社会的公序良俗。

十一、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解决。

十二、其它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协商约定。

十三、本合同一式肆份，经供需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需方壹份，供方壹份，临夏州财政局采购办备案壹份，临夏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备案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供方：（章）  地址： 电话： 邮编：	需方：（章）  地址： 电话： 邮编：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签字日期：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签字日期：
招标机构： 科室负责人： 签字日期：	

附件2:

## 投标函

致：临夏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根据已收到的招标编号为 LXZC 2017-\_\_\_\_\_ 的永靖县公安局消防车采购项目谈判文件，我单位经认真研究上述谈判文件，决定参加本次投标。我方提交谈判响应性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并保证其真实性。我方愿承担该项目的实施和保修任务，履行谈判文件中对中标单位的要求和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同时我方郑重做出如下声明：

1. 我方完全接受谈判文件中的内容，并将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责任、义务。
2.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无其他不明事项。
3. 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谈判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4.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中标通知书》要求签订、履行合同，承担责任、义务。
5.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谈判响应性文件在 60 天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我方将受此约束。

6. 我们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投标有关的一切资金往来请使用以下帐户：

开户行：\_\_\_\_\_

户 名：\_\_\_\_\_

账 号：\_\_\_\_\_

8. 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使用以下地址：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附件：3

## 投标保证金

附：提交银行转账凭证复印件。

投标人（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4: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临夏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本授权函声明：\_\_\_\_（投标人全称）任命\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_\_\_\_为我公司的授权代表人，参与招标编号为 LXZC 2017-\_\_\_\_\_ 的永靖县公安局消防车采购项目的投标活动，以投标人的名义签署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全权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签字如下，以资证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印章）：\_\_\_\_\_

被授权人信息：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_\_\_\_\_

授权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注：投标时，法定代表授权人需携带身份证原件

附件5:

## 投标报价表（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永靖县公安局消防车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LXZC 2017-

品目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投标总价合计	(大写)：		(小写)：			

注：1、为方便唱标，请将所投货物的商标、生产厂家为非中文名称的译为中文名称。  
2、此次投标按照品目报价（须标明各品目单价及合计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年 月 日

附件 6:

##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永靖县公安局消防车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LXZC 2017-

序号	设备名称	主机和标准附件价	备品备件价	技术资料和服务费	装卸运杂费	税金保险费	安装调试费	投标总价
合计								

注：按表中要求分项报价并对分项报价进行详细说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年 月 日

附件 7:

## 生产厂家授权函

致: 临夏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关于贵方 年 月 日就永靖县公安局消防车采购项目单一来源采购(采购编号: LXZC 2017- )事宜, 我公司作为(投标货物名称)的生产厂家特授权(投标人名称)代理本公司产品进行投标, 并按贵方与(投标人名称)签订的合同要求, 及时保质保量提供中标产品。

授权厂家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8:

### 投标货物偏离表

品目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	规格响应情况		
			招标文件要求参数	投标货物实际参数	偏离情况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9:

## 产品质量保证与服务承诺函

致： 临夏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关于贵方2017年 月 日就永靖县公安局消防车采购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招标文件编号： LXZC 2016- ）事宜，我公司作为投标人，作如下保证：

1. 交货期：
2. 质保期：
3. 产品质量承诺：
4. 售后服务承诺：
5. 技术培训承诺：
6. 包退包换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 附件 10:

## 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企业性质					
法定代表人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技术职称		电话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金				高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中级职称人员	
账号				初级职称人员	
成立时间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签字)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1:

### 近三年已完成类似项目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类似项目)	合同金额 (万元)	已结算金额 (万元)	完成日期	业主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						

注：1. 投标人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申请被拒绝。

2. 投标人应提供收到的中标通知书或双方签订的合同或已签发的最终验收证书。

附件 12:

### 投标人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类别	职务	姓名	职称	常住地	资格证明（附复印件）			
					证件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管理 人员								
技术 人员								
售后 服务 人员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3:

##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致: 临夏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永靖县公安局消防车采购项目的货物及服务的招标采购, 项目编号为: \_\_\_\_\_,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 包括修改或更改(正)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 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 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 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并承诺参与投标后不再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条款提出质疑或异议。

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公章):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14:

##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致： 临夏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公司承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包括一切技术资料、技术承诺、商务承诺等）均真实有效，若在项目招标过程中（包括开评标、中标公示过程）及履行合同期间（包括验收过程）发现我公司产品（或服务）与投标响应（文件）不一致，或发现我公司提供了不真实的投标文件（虚假材料），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认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的取消中标资格、罚没保证金等决定。

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公章）：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